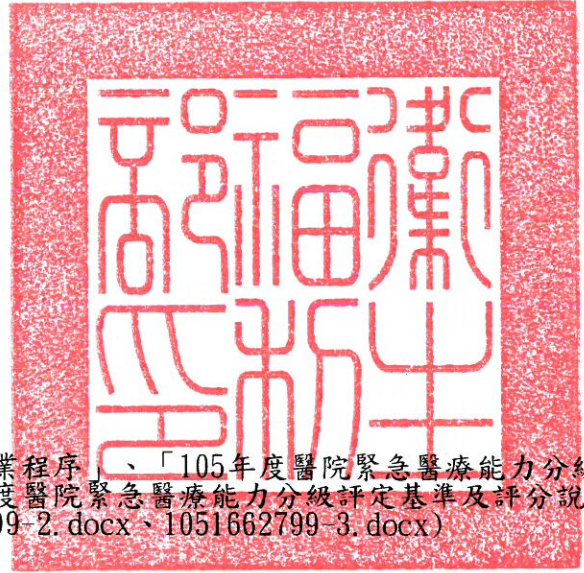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051662799號

附件：「105年度醫院緊急醫療能力分級評定作業程序」、「105年度醫院緊急醫療能力分級評定追蹤輔導訪查作業程序」及「105年度醫院緊急醫療能力分級評定基準及評分說明」各1份(1051662799-1.docx、1051662799-2.docx、1051662799-3.docx)

主旨：公告「105年度醫院緊急醫療能力分級評定作業程序」、「105年度醫院緊急醫療能力分級評定追蹤輔導訪查作業程序」及「105年度醫院緊急醫療能力分級評定基準及評分說明」，如附件。

依據：緊急醫療救護法第38條。

副本：

部長 蔣丙煌